



#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 申請手冊

## 1. 目標

- 表揚學校在促進可持續發展及 / 或碳中和方面傑出的環境教育方案。
- 匯集學界出色的環境教育實踐方法。

## 2. 參加資格

- 香港教育局認可的所有註冊幼兒學校、小學及中學均合資格參加「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簡稱特別大獎)。
- 每間學校只可提交一個環境教育方案競逐特別大獎。
- 主辦機構保留參賽學校參加資格的最終決定權。

## 3. 評核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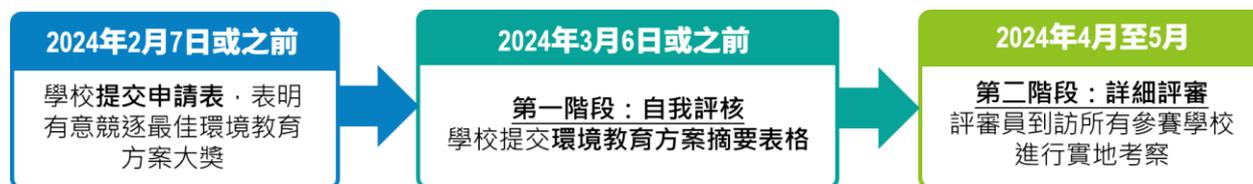
學校須就 **2022 年 9 月至 2024 年 2 月**期間 (即 **2022/23 學年**及 **2023/24 學年上學期**) 所實施的傑出環境教育方案，經網上平台填妥**環境教育方案摘要表格**，評核準則如下：

範疇	細項	比重
(1) 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主題和目標 (與可持續發展及 / 或碳中和相關)</li><li>● 計劃詳情 (推行摘要)</li><li>● 課程整合 (該計劃如何與校本課程包括各學習領域、價值觀教育、STEM 教育等聯繫)</li></ul>	30%
(2) 持份者的參與度和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不同學校成員在規劃與實施階段的參與</li><li>● 與學校各方的合作 (例如：不同學科小組、興趣小組、家長教師會)</li><li>● 家長及 / 或社區成員的參與</li><li>● 與外間機構的合作</li></ul>	30%
(3) 設計和創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活動設計和推行模式 (例如：風格、互動性)</li><li>● 原創性和創意度</li></ul>	20%
(4) 成果和影響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參加者的數量 / 涵蓋範圍</li><li>● 參加者在知識、態度和行為方面的轉變</li><li>● 參加者的反饋和評估</li></ul>	20%
總分：		<b>100%</b>

## 注意事項：

- 1) 環境教育方案例子包括教案、全方位學習活動、全校計劃 / 方案、家長教師會舉辦的活動等。
- 2) 以實體、網上或混合模式推行的教育方案 / 活動均符合參加資格。
- 3) 若學校過去兩年曾參加「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相關學校不能遞交與上兩屆相同的環境教育方案，但歡迎學校遞交不同方案參加本屆的特別大獎。

## 4. 報名及評核流程



日期	詳情
延至 2024 年 2 月 7 日 (星期三) 或之前	<b>報名</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學校填妥及提交載於附件 a 的申請表格。</li><li>• 若學校有意申請多於一個學校附屬界別及 / 或不同校舍，必須分別填寫及提交申請表格。</li><li>• 有意參與「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及「2023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 (學校界別)」的學校必須分開填寫及提交兩個獎項的申請表格。</li><li>• 若學校沒有在截止日期前報名參與「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將不獲考慮為本屆的合資格參賽學校。</li><li>• 如學校於遞交申請表格後 7 個工作天內仍未收到確認電郵，請以電郵 (<a href="mailto:hkaee@wwf.org.hk">hkaee@wwf.org.hk</a>) 或電話 (2864 1472) 聯絡本計劃的技術顧問。</li></ul>
2024 年 3 月 6 日 (星期三) 或之前	<b>第一階段 – 自我評核</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參賽學校須就 2022 年 9 月至 2024 年 2 月期間 (即 2022/23 學年及 2023/24 學年上學期) 所實施的傑出環境教育方案，經<a href="#">網上平台</a>填妥及交回摘要表格 (將於 2024 年 1 月開放填寫)。</li><li>• 環境教育方案摘要表格範本 [見附件 b] 僅供學校參考之用，以紙本 / PDF 檔方式提交的表格將不獲考慮。</li></ul>
2024 年 5 月至 6 月	<b>第二階段 – 詳細評審</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評審員技術顧問將檢閱所有參賽學校提交的環境教育方案摘要表格及輔助證明文件，並可能要求學校提供補充文件，以核實資料。</li><li>• 評審員到訪所有已提交摘要表格的參賽學校進行實地考察。</li></ul>

## 5. 獎項及認可

學校將會獲頒以下相應的獎狀，以茲嘉許：

獎項	獲獎資格
傑出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分別在幼兒學校、小學和中學附屬界別中各選三間表現最佳的學校，而學校必須獲得總分 80 分或以上的成績（共 9 個獎項）。</li><li>• 得獎學校將會在頒獎典禮上獲頒發獎狀。</li></ul>
嘉許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獲得總分 60 分或以上的學校。</li><li>• 學校將獲得電子獎狀作嘉許。</li></ul>

## 6. 查詢

如欲查詢有關「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的詳情，請透過以下方式聯絡本計劃的技術顧問 –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電話：2864-1472



電郵：[hkaee@wwf.org.hk](mailto:hkaee@wwf.org.hk)



你亦可瀏覽本會的綠色學校天地網站，獲取本獎項計劃的最新消息。

網頁：<https://school.ecc.org.hk/en/programmes/hkaee.html>

## 7. 鳴謝

### 資助機構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  
ENVIRONMENT AND CONSERVATION FUND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

### 主辦機構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環境及生態局  
Environment and Ecology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環境及生態局



ENVIRONMENTAL  
CAMPAIGN COMMITTEE  
環境運動委員會

環境運動委員會



環境諮詢委員會



BUSINESS  
ENVIRONMENT  
COUNCIL  
商界環保協會

商界環保協會



香港工業總會  
FHKI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Industries

香港工業總會



HKGC  
Hong Kong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香港總商會 1861

香港總商會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香港中華總商會  
CGCC The Chines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Hong Kong

香港中華總商會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The Chinese Manufacturers'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  
The Hong Kong Chinese Importers' & Exporters' Association

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申請表格

請於 **2024年2月7日(星期三)** 或之前  
將填妥的申請表格電郵至 [hkaee@wwf.org.hk](mailto:hkaee@wwf.org.hk)。

**\*必須填寫**

### 界別\*

(請於適當的空格加上「✓」。)

學校 (幼兒學校)     學校 (小學)     學校 (中學)

注意事項：

- 若學校有意為多於一個學校附屬界別及 / 或為不同校舍申請，必須分開提交申請表。
- 若學校有意參與「**2023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 (學校界別)**」，必須分開提交 2023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的申請表。

### 第一部份 學校概覽

學校名稱 (須與學校註冊證明書相同)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郵寄地址\*

學校電話\*

學校電郵\*

學校網址

學校所屬辦學團體 (如適用)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學生人數\*

教職員與非教職員人數

全職\*

兼職\*

### 第二部份 聯絡詳情及聲明

請提供負責老師 / 聯絡人資料。

聯絡人姓名\*

職銜\*

聯絡電話\*

電郵\*

**貴校從下列哪些途徑認識「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可選擇多於一項)**

- 往屆一直有參加
- 教育局通函
- 環運會寄出的邀請信 / 電郵推廣
- 環運會綠色學校天地網頁
- 傳媒 (如電視特輯及報章)
- 社交媒體 (如 Facebook、LinkedIn、Instagram 及 YouTube)
- 透過技術顧問 -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 透過各區校長會 / 各區學校聯絡委員會
- 從其他教職人員得悉
- 由其他學校 / 機構推介 (請註明學校 / 機構名稱):

---

其他 (請註明):

---

**學校聲明**

遞交申請前請先閱讀以下注意事項及聲明。

「香港環境卓越大獎」技術顧問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及學校界別的技術顧問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承諾遵守及履行《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之規定, 以確保您提交的個人資料準確及安全。您可與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個人資料管理主任查詢有關資料或瀏覽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網頁 ([wwf.org.hk/privacy](http://wwf.org.hk/privacy)) 了解其私隱政策之全文。如果您想查閱或更新您的個人資料, 請聯絡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電郵: [change-info@hkpc.org](mailto:change-info@hkpc.org)) 及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電郵: [supporter@wwf.org.hk](mailto:supporter@wwf.org.hk) / 熱線電話: 2526 1011 / 郵寄地址: 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 8 號萬泰中心 15 樓)。從聯絡人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將於完成每屆「香港環境卓越大獎」評審後 24 個月被刪除或銷毀。

**同意聲明**

本人謹此聲明以上提供之資料全屬確實無訛, 亦同意「香港環境卓越大獎」主辦機構 (即環境及生態局、環境運動委員會 (「環運會」) 及其秘書處) 及評審團所作的一切決定為最終決定, 並於一切有關「香港環境卓越大獎」事宜上均具約束力。本人明白任何錯誤或誤導的資訊或會令本人的申請被取消資格。

本人同意本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 (包括姓名、聯絡電話及電郵地址) 將會用於主辦機構及技術顧問作以上活動聯絡及處理、評審和管理參賽學校的申請之用。本人明白如未能提供相關個人資料, 會影響主辦機構及技術顧問處理本校之參賽申請。

閣下的個人資料 (包括姓名、聯絡電話及電郵地址) 或會被「香港環境卓越大獎 (學校界別)」技術顧問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用作提供最新組織資訊、問卷調查、會員活動及其他通訊和推廣之用途, 閣下可隨時及在毋須繳付任何費用下, 選擇不接收本會之通訊。如您不同意上述安排, 請在下面的方格內填上「✓」號—

本人反對「香港環境卓越大獎 (學校界別)」技術顧問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作任何推廣用途。

環境及生態局及 / 或環運會及其秘書處亦擬使用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 (包括姓名、聯絡電話及電郵地址) 向您推介環境及生態局及 / 或環運會的最新發展、政策、活動和計劃。如您不同意上述安排, 請在下面的方格內填上「✓」號—

本人反對環境及生態局及 / 或環運會及其秘書處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作任何推廣用途。

如申請人於遞交申請表後 7 個工作天內仍未收到申請確認, 請以電郵 ([hkaee@wwf.org.hk](mailto:hkaee@wwf.org.hk)) 或電話 (2864 1472) 聯絡「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的技術顧問。

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  
第一階段 – 自我評核  
摘要表格

\*\*\*此表格只供學校參考\*\*\*

學校必須經網上平台提交摘要表格 (將於 2024 年 1 月開放填寫) ,  
以紙本/PDF 檔方式提交的摘要表格將不獲考慮。

截止遞交日期：2024 年 3 月 6 日 (星期三)

學校名稱：		
附屬界別*：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中學 (*學校須為不同附屬界別和校舍分開提交表格。)		
職員人數：	學生人數：	
地址：		
聯絡人姓名：	電話：	電郵：
<u>注意事項</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果在 20 分鐘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評審系統將會自動登出。請點擊“儲存”按鈕以儲存您所輸入的內容。</li> <li>• 學校應就 2022 年 9 月至 2024 年 2 月期間 (即 2022/23 學年及 2023/24 學年上學期) 所實施的傑出教育方案填寫表格及提交資料。</li> <li>• 每間學校只可提交<u>一個</u>環境教育方案競逐獎項。</li> <li>• 若學校過去兩年曾參加「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相關學校需提交<u>不同</u>方案參加本屆特別大獎。</li> <li>• 學校可於網上平台上載量化數據或相關資料的電子檔案，如圖表、相片或統計數字等，每個檔案大小不超過 50MB。請按“附件”按鈕以上傳文件。如需提交更多數據或資料，請上載不包含個人資料的檔案至雲端平台，並將連結及學校名稱電郵至 <a href="mailto:hkaee@wwf.org.hk">hkaee@wwf.org.hk</a>。</li> <li>• 學校或需按要求提交額外資料作評核用途。</li> <li>• 如學校提交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將會被取消資格。</li> <li>• 提交表格前，學校可按“下載”按鈕，將已填妥的摘要表格以 WORD 格式存檔。</li> <li>• <a href="#">申請及評審系統使用指南</a>將於 2024 年 2 月初上載至綠色天地網站，供參賽學校參閱。</li> </ul>		

## 環境教育方案摘要

( 方案必須與可持續發展及/或碳中和相關 )

方案名稱：	
主題：	
目標：	
方案 / 活動模式： ( 例如：網上、實體、混合模式 )	
目標群組和參與人數：	
參與規劃和推行的持份者： ( 例如：請列出參與的學校管理層、教師、員工和學生的人數和職位 / 級別 )	
推行時段： ( 必須在 2022 年 9 月至 2024 年 2 月 ( 即整個 2022/23 學年及 2023/24 學年上學期 ) 完成。請用以下格式列明每個活動推行的日期或時段：日期 / 月份 / 年份 )	
描述 ( 少於 200 字 )： ( 例如：活動內容和成果等 ) *  *如有需要，評審員可能會要求學校提交相關文件，包括計劃、時間表及活動評估。	
方案特點： ( 以列點形式，100 字以內 )	
與外界分享或認可： ( 例如：媒體報導、獎勵 / 表揚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請分享相關連結或補充資料 )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 參加者聲明

本校謹此聲明以上提供之資料全屬確實無訛，亦同意「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主辦機構（即環境及生態局）及環境運動委員會（「環運會」）及其秘書處）及評審團所作的一切決定為最終決定，並於一切有關「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事宜上均具約束力。本校明白任何錯誤或誤導的資訊或會令本校的申請被取消資格。

簽署 (附上機構蓋章)

參賽學校名稱

簽署者姓名

簽署者職位

\*\*\* 多謝 \*\*\*

### 資料保留條款

本條款規定了收集的個人資料的類別、收集個人資料的方式、保留時限、使用個人資料的方式以及保障有關「最佳環境教育方案大獎」（簡稱特別大獎）資料的安全措施。

#### 1.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

在特別大獎摘要表格中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於以下用途 -

- a. 特別大獎的技術顧問處理、評審和管理參賽學校的申請；及
- b. 環境及生態局及 / 或環境運動委員會及其秘書處推廣與環境有關的最新發展、政策、活動和計劃。

#### 2. 個人資料的類別

特別大獎參賽學校須在摘要表格中提供 ( i ) 名稱，( ii ) 電話號碼，( iii ) 通訊地址和 ( iv ) 表格中聯絡人（“聯絡人”）的電郵地址。

#### 3. 收集個人資料的方式

在特別大獎摘要表格中聯絡人提供的個人資料屬自願性質。摘要表格將透過網上平台提交。如果參賽學校未能提供足夠資料，可能會影響主辦機構及技術顧問處理其參賽申請。

#### 4. 索取個人資料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每位聯絡人均有權索取和更改其個人資料。有關透過特別大獎摘要表格中收集的個人資料的疑問，請發送電郵至 [supporter@wwf.org.hk](mailto:supporter@wwf.org.hk)。

#### 5. 保留時限

從聯絡人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將會完成每屆特別大獎評審後 24 個月被刪除或銷毀。

#### 6. 保障資料安全措施

由聯絡人收集所得的資料僅限於由負責特別大獎行政、評審、處理和管理特別大獎參賽申請的授權人士取用，同時有關資料在傳輸的過程中將會經過電子加密。